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传动”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对远东传动在 2015 年上半年度（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发表如下独立保荐意见：

一、远东传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441 号文《关于核准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及深交所同意，远东传动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7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26.60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250,200,000.00 元，扣减部分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 21,253,000.00 元后，其余募集资金于 2010 年 5 月 7 日汇入远东传动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再扣减其余发行费用 14,047,389.79 元后，远东传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14,899,610.21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 220003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 号）的精神，公司于本期期末对发行费用进行了重新确认，将路演费、上市酒会费等费用人民币 8,417,039.79 元从发行费用中调出，最终确认的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26,883,350.00 元，最终确认的募

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23,316,650.00 元，确定增加的资本公积总额为人民币 1,176,316,650.00 元。

根据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30 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潍坊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许昌中兴锻造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传动轴零部件锻造项目，已承诺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要量为 348,220,000.00 元。扣除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公司本次超额募集资金净额为 875,096,650.00 元。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5 年上半年度，共使用募集资金 44,470,768.83 元。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07,458,007.08 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为 243,664,918.43 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净额 34,577,086.16 元，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9,216,002.49 元），其中：银行存款 92,458,007.08 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215,000,000.00 元。

二、远东传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远东传动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本公司第一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根据本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 1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总额的 5%之间确定），公司及银行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同时经公司董事会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根据 2015 年 4 月 14 日公司董事会三届六次会议决议, 远东传动及子公司可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在 12 个月内累计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00.00 元(发生额), 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2015 年 1-6 月远东传动循环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85,000,000.00 元购买了 6 笔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明细情况如下:

理财产品	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收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D-1 款	60,000,000.00	4.8	2015-1-26	2015-4-24	是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蕴通财富·日增利 90 天”	10,000,000.00	5.1	2015-1-29	2015-4-30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2015 年 JG149 期	60,000,000.00	4.9	2015-03-03	2015-09-03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2015 年 JG281 期	60,000,000.00	5.1	2015-04-03	2015-10-08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2015 年 JG281 期	50,000,000.00	5.1	2015-04-03	2015-10-08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2015 年 JG281 期	45,000,000.00	5.1	2015-04-03	2015-10-08	否
合计	285,000,000.00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 215,000,000.00 元。报告期已到期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为 6,482,260.01 元。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魏都支行	638734630048092001	400,079,610.2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魏都支行	254607484030		44,700,403.78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415009101018010029135	466,600,000.00	17,043,091.71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发行	3001014160002261	196,160,000.00	768.17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望田路支行	4100155182305988888	48,8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望田路支行	4100155182305999999		4,687,937.17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支行	41001551823050205202		5,406.29	活期
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莲城支行	16430154500000320		8,066,099.22	活期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莲城支行	16430154500000400		1,683.70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415009101018010088804		4,159,419.03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西大街支行	371902097110305	103,26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二十一世纪支行	371903011910902		810,576.23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415009101018010150796		12,292,039.99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莲城支行	16430154500000395		690,501.79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莲城支行	16430154500000400		50,000,000.00	理财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莲城支行	16430154500000395		120,000,000.00	理财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莲城支行	16430154500000320		45,000,000.00	理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南关支行	1708022019201240935		80.00	理财
合计		1,214,899,610.21	307,458,007.08	

注：初始存放金额合计 1,214,899,610.21 元与最终确认的募集资金净额 1,223,316,650.00 相差 8,417,039.79 元，原因是 2010 年年末对发行费用进行了重新确认，将路演费、上市酒会费等费用 8,417,039.79 元从发行费用中调出，增加了募集资金净额所致。

三、2015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上半年度募集资金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上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其他变更情况详见“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上半年度公司未发生用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上半年度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上半年度公司未发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1,250,20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223,316,650.00 元。根据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30 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要量为 348,220,000.00 元，本次超额募集资金金额为 875,096,650.00 元。

(1) 2010 年 6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批准，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归还银行贷款 100,000,000.00 元、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0.00 元。

(2) 2010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0 年 9 月 8 日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汽车传动轴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029.00 万元建设“汽车传动轴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3) 2010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0 年 9 月 8 日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许昌中兴锻造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3.5 万吨传动轴零部件锻造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2,859.00 万元对中兴锻造增资，用于建设“年产 3.5 万吨传动轴零部件锻造项目”。

(4) 2010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0 年 9 月 8 日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在安徽省合肥市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在安徽省合肥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合肥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

(5) 2010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 2011 年 1 月 20 日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年

产 150 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5,070.00 万元，建设年产 150 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

(6) 2010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 2011 年 1 月 20 日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在长沙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商用车传动轴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8,016.00 万元，建设年产 60 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

(7) 2012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2 年 5 月 10 日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潍坊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100 万套高端轻量化商用车及工程机械传动轴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23,225.00 万元建设年产 100 万套高端轻量化商用车及工程机械传动轴项目。

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远东传动全资子公司潍坊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募投项目，由于项目实施条件限制，该项目现有土地面积只能勉强满足装配生产线、涂装生产线及产品、零部件、配套件及原材料存放的需要，已无法再安排金加工生产线车间和热处理生产线车间，造成募集资金项目中的建筑工程费用节余。同时，由于金加工车间和热处理车间未建，相应的金加工设备和热处理设备亦无需再采购、安装，形成设备购置费节余。结余资金 67,533,616.14 元（其中利息收入 3,085,506.53 元；手续费支出 1,622.86 元。），用于补充全资子公司潍坊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流动资金。

为了规避公司全资子公司募投项目投资风险及经营管理风险，该项目不再进行投资，经 2014 年 3 月 2 日远东传动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14 年 3 月 14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全资子公司募投项目规模的议案》。

五、保荐机构主要核查程序

本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远东传动 2015 年上半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六、保荐机构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2015 年上半年度，公司能够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制度的要求进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得到有效执行；公司按照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

附表 1: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23,316,650.00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44,470,768.8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979,421,338.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00 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	否	196,160,000.00	196,160,000.00		195,790,357.28	99.81	2011.12.31	16,541,951.48	是	否
年产 2 万吨传动轴零部件锻造项目	否	48,800,000.00	48,800,000.00		48,948,447.39	100.30	2011.06.30	3,751,009.52	是	否
年产 50 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	是	103,260,000.00	38,810,393.03		38,810,393.03	100	2011.06.30	1,342,754.61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是		67,533,616.14		67,533,616.14	1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48,220,000.00	351,304,009.17		351,082,813.84			21,635,715.61		
超募资金投向										
年产 3.5 万吨传动轴零部件锻造项目	否	128,590,000.00	128,590,000.00	120,000.00	124,194,707.66	96.58	2013.04.30	6,564,266.66	是	否
汽车传动轴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30,290,000.00	30,290,000.00		9,601,039.00	31.70	2011.11.30		否	否
设立合肥子公司项目	否	80,000,000.00	80,000,000.00	611,880.00	31,995,390.63	39.99	2011.12.30		否	否
年产 150 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	否	150,700,000.00	150,700,000.00	28,887,625.35	154,314,562.89	102.40	2013.01.31	21,504,536.92	是	否
设立长沙子公司项目	否	80,160,000.00	80,160,000.00	2,024,331.00	31,631,562.94	39.46	2012.09.30		否	否

年产 100 万套高端轻量化商用车及工程机械传动轴项目	否	232,250,000.00	232,250,000.00	12,826,932.48	116,601,261.38	50.21	2015.09.30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861,990,000.00	861,990,000.00	44,470,768.83	628,338,524.50			28,068,803.58		
合计		1,210,210,000.00	1,213,294,009.17	44,470,768.83	979,421,338.34			49,704,519.1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1、汽车传动轴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期投入已完工正在使用，该项目仅为公司主营业务提供研发支持，没有对外提供研发服务，后期研发设备的投入需根据研发项目情况确定购买。</p> <p>2、设立合肥子公司项目，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目前厂区正处于建设期，尚未实现收益。</p> <p>3、设立长沙子公司项目，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目前厂区正处于建设期，尚未实现收益。</p> <p>4、年产 100 万套高端轻量化商用车及工程机械传动轴项目，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尚未实现收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1,250,2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223,316,650.00元。根据公司于2010年4月30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要量为348,220,000.00元，本次超额募集资金金额为875,096,650.00元。</p> <p>1、2010年6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批准，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归还银行贷款100,000,000.00元、补充流动资金60,000,000.00元。</p> <p>2、2010年8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10年9月8日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汽车传动轴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3,029.00万元建设“汽车传动轴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截止2015年6月30日，该项目共投资9,601,039.00元。</p> <p>3、2010年8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10年9月8日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许昌中兴锻造有限公司建设“年产3.5万吨传动轴零部件锻造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2,859.00万元对中兴锻造增资，用于建设“年产3.5万吨传动轴零部件锻造项目”。截止2015年6月30日，该项目共投资124,194,707.66元。</p> <p>4、2010年8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10年9月8日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在安徽省合肥市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8,000.00万元在安徽省合肥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合肥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截止2015年6月30日，该项目共投资31,995,390.63元。</p> <p>5、2010年12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2011年1月20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年产150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5,070.00万元，建设年产150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截止2015年6月30日，该项目共投资154,314,562.89元。</p> <p>6、2010年12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2011年1月20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在长沙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商用车传动轴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8,016.00万元，建设年产60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截止2015年6月30日，该项目共投资31,631,562.94元。</p> <p>7、2012年4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2年5月10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潍坊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建设“年产100万套高端轻量化商用车及工程机械传动轴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23,225.00万元建设年产100万套高端轻量化商用车及工程机械传动轴项目。截止2015年6月30日，该项目共投资116,601,261.38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天健正信审（2010）专字第 220020 号《鉴证报告》鉴证，截至 2010 年 5 月 27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 90,754,814.06 元投入年产 100 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以自筹资金 20,185,904.83 元投入年产 50 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以自筹资金 32,637,107.39 元投入年产 2 万吨传动轴零部件锻造项目。2010 年 6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投资金 143,577,826.28 元置换截至 2010 年 5 月 27 日，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43,577,826.28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4年3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4年3月14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全资子公司募投项目规模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潍坊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远东”）“年产50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为公司募投项目之一，项目于2008年3月开工建设，目前已全部完工并投入生产使用，公司不再继续投资建设。该项目设计总投资10,326万元，实际投资支出38,810,267.53元，截止2013年12月31日，结余募集资金67,533,616.14元（其中利息收入3,085,506.53元；手续费支出1,622.86元。）。其原因是：该项目现有土地面积只能勉强满足装配生产线、涂装生产线及产品、零部件、配套件及原材料存放的需要，已无法再安排金加工生产线车间和热处理生产线车间，造成募集资金项目中的建筑工程费用节余。同时，由于金加工车间和热处理车间未建,相应的金加工设备和热处理设备亦无需再采购、安装,形成设备购置费节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专户储存，详见专项报告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专用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署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赖步连

于迎涛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年 月 日